

九发改设审字〔2020〕403号

## 关于九江市第七中学室外消防设施及北门广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市教育局：

报来《关于请求评审九江市第七中学室外消防设施及北门广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报告》（九教字〔2020〕55号）及初步设计文本（九江市建筑设计院编制）收悉。我委于2020年7月3日在市工程咨询中心组织有关专家对该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审查，会后设计单位根据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经研究，原则同意修改后的初步设计，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建设地点

浔阳区长虹北支路26号（市第七中学校园内）。

## 二、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地下水泵房面积 212.89 平方米、消防水池 300 吨；校园消防主给水管道 550 米（管径 DN100）；改造北门广场（含园路）930 平方米、乐水园 670 平方米及附属设施等。

## 三、审查意见及优化设计

基本同意修改后的设计，下阶段可根据校园历史文化继续补充完善景墙内容和做法；完善乐水园净化系统设计，并补充园内灯具的安全措施。

## 四、工程概算

经核定，九江市第七中学室外消防设施及北门广场建设项目总概算为 374.72 万元（详见附件）。

此复

附件：九江市第七中学室外消防设施及北门广场建设项目概算核定表

九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7 月 27 日

---

抄送：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审计局、市统计局、市七中

九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7 月 27 日印发

---

附件

## 九江市第七中学室外消防设施及北门广场 建设项目工程概算核定表

序号	工程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b>一</b>	<b>建筑安装工程费用</b>	<b>316.88</b>	
1	消防泵房土建工程	63.51	
2	消防泵房安装工程	23.57	
3	北广场景观铺装	59.87	
4	室外消防管网改造	105.55	
5	乐水园改造	64.38	
<b>二</b>	<b>设备购置</b>	<b>33.00</b>	
1	电子屏幕	24.00	
2	电动门	9.00	
<b>三</b>	<b>工程建设其他费用</b>	<b>14.89</b>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3.17	—×1.0%
2	勘察设计费	7.92	—×2.5%
3	工程监理费	3.80	—×1.2%
<b>四</b>	<b>预备费</b>	<b>9.95</b>	(一+三)×3.0%
	<b>工程总概算</b>	<b>374.72</b>	